

2022 年度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本级）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4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4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8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有关保密规定，该部分内容涉密，不予公开。

二、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包括 9 个机关行政处室，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	财政核拨	47

注：在职人数为 2021 年预算基期月（8 月）的人数。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根据有关保密规定，该部分内容涉密，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629.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82.66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65.38
十、上年结转结余	2,129.1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5.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0,758.29	支出合计	20,758.2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0,758.29	18,629.11									2,129.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9										4.7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79										4.7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79										4.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82.66	18,458.27									2,124.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33	8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33	81.33									
20808	抚恤	615.00	613.00									2.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615.00	613.00									2.00
20809	退役安置	17,312.21	15,779.92									1,532.2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44.08										344.08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6,737.63	15,549.42									1,188.2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30.50	230.5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574.12	1,984.02									590.10
2082801	行政运行	1,090.22	1,090.22									
2082804	拥军优属	238.74										238.7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45.16	893.80									351.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8	65.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8	65.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38	65.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46	105.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46	105.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22	81.22									
2210202	提租补贴	24.24	24.2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758.29	1,342.39	19,415.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9		4.7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79		4.7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79		4.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82.66	1,171.55	19,411.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33	8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33	81.33				
20808	抚恤	615.00		615.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615.00		615.00			
20809	退役安置	17,312.21		17,312.2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44.08		344.08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6,737.63		16,737.6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30.50		230.5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574.12	1,090.22	1,483.90			
2082801	行政运行	1,090.22	1,090.22				
2082804	拥军优属	238.74		238.7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45.16		1,245.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8	65.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8	65.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38	65.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46	105.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46	105.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22	81.22				
2210202	提租补贴	24.24	24.2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629.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8.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5.3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5.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8,629.11	支出合计	18,629.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629.11	1,342.39	17,286.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8.27	1,171.55	17,286.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33	8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33	81.33	
20808	抚恤	613.00		613.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613.00		613.00
20809	退役安置	15,779.92		15,779.92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5,549.42		15,549.4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30.50		230.5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984.02	1,090.22	893.80
2082801	行政运行	1,090.22	1,090.2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93.80		893.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8	65.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8	65.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38	65.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46	105.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46	105.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22	81.22	
2210202	提租补贴	24.24	24.2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8,629.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7.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7.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44.42
310	资本性支出	5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2.39	1,087.66	254.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7.66	1,087.66	3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2.44	262.44	
30102	津贴补贴	245.88	245.88	
30103	奖金	63.51	63.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71	146.71	5.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22	81.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2.90	287.90	2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73		223.73
30204	手续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5.00		5.00
30206	电费	30.00		30.00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20		28.20
30213	维修(护)费	8.00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0		25.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0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2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53		55.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1.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1.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6.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3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6.00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设施补助专项资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光荣院管理办法》、《优抚医院管理办法》、《军用饮食供应站供水站管理办法》	2022-2024年	按三年拟订计划，计划每年投入4000万元，总计12000万元。	推进全省优抚事业单位、烈士纪念设施状况显著改善、全面提升、服务保障能力，教育功能充分发挥、红色基因有效传承。		4000	4000	0	0	因素分配法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2年，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收入预算为20758.29万元，比上年增加7093.03万元，主要原因是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设施补助专项资金等比上年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629.11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129.18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0758.29万元，比上年增加7093.03万元，主要原因是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设施补助专项资金等比上年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342.39万元、项目支出19415.9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8629.11万元，比上年增加5590.85万元，增长42.88%，主要原因是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设施补助专项资金等比上年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81.33万元。主要用于厅机关工作人员的养老保险支出。

(二)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613万元。主要用于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设施补助、重点退役事务管理对象慰问经费、春节和“八一”建军节慰问优抚对象经费等。

(三) 2080905-军队转业干部安置15549.42万元。主要用于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支出。

(四) 2080999-其他退役安置支出230.5万元。主要用于元旦、春节、八一期间双拥慰问经费，1953年底前参军复员的企业退休人员生活困难补助金。

(五) 2082801-行政运行 1090.22 万元。主要用于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机关行政运行支出。

(六)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93.8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业务工作开展所需的培训费、会议费、宣传费及专项业务费等。

(七)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5.38 万元。主要用于厅机关工作人员医疗、工伤、生育保险支出。

(八)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1.22 万元。主要用于厅机关工作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九) 2210202-提租补贴 24.24 万元。主要用于厅机关工作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342.3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087.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54.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5 万元，降低 59.18%，主要原因是：切实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 万元，降低 57.89%；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共设置 1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1902.9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775.48	
	财政拨款：		2287.3	
	其他资金：		1488.18	
总体目标	<p>做好春节、元旦和“八一”等重要节日驻闽部队、军休干部、优抚对象节日慰问及发放“光荣之家”年画工作；确保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顺利开展，强化对军队转业干部进行教育培训，提高军转干部适应能力；为1953年底前参军复员的企业退休人员、光荣院人员足额发放补助，保障其生活水平；建立健全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长效机制，精准开展对全省困难退役军人的帮扶解困工作；及时下拨各项军休经费和无军籍职工经费，落实好保障对象的相关待遇；促进企业军转干部保持总体稳定，维护社会稳定；保障部队调防、演训抢险、维稳活动饮食饮水供应，确保任务顺利执行；开展科技文化拥军活动，提升部队战斗力水平，丰富官兵文化生活。</p>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节和“八一”建军节慰问优抚对象人数	≥20000.00人
			走访慰问部队数30	≥30.00个
			支持部队科技、文化建设项目	≥15.00个
		质量指标	军转干部参加适应性培训率	≥100.00%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率	≥100.00%
		时效指标	“肢残助行工程”辅助器具按时配发率	=100.00%
		成本指标	春节和“八一”建军节慰问优抚对象经费保障情况	≥120.00万元
			春节、元旦和“八一”慰问军休干部经费保障情况	≥25.00万元
			元旦、春节、“八一”期间双拥慰问经费保障情况	≥160.00万元
			总成本控制率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拥军传统，增进军政军民团结	≥90.00%
			军队转业干部转变观念，适应新环境新任务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部队满意度	≥90.00%
			军转干部满意度	≥90.00%
“肢残助行工程”满意度			≥90.00%	
备注	根据军转干部安置工作的相关进度开展适应性培训和公共类培训，这两项培训均在下半年（一般是7月、11月）。			

1953年底前参军复员的企业退休人员生活困难补助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		
	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及时拨付省级补助资金，各企业及时足额兑现到个人。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30.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的合规性（%）	≥100.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720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困难对象的生活困难覆盖率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80.00%
<p>1. 因补助对象年龄基本超过80岁，每年都有不确定人数减员。企业经营情况每年都会变化，也会出现不确定大增员和减员，所以年度补助人数无法确定。同时，根据政策规定，对企业困难情况不同，同级财政给予50%或100%补助，补助金额每年会出现较大幅度变化，难以确定具体数额，预算资金适当增加。</p> <p>2. 半年目标设置为0，因该项工作通常上半年收集汇总，下半年下达资金。</p>				

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专项补助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071.6	
	财政拨款：		1071.6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发放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专项补助，确保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有人做事、有钱做事、有条件做事，打通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最后一公里”。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3个脱贫县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的数量	=4465.00个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的合规性（%）	≥100.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0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控制数（万元）	≤1071.6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有关县村级服务站退役军人工作落实到岗、落实到人，覆盖率（%）”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00%
备注				

光荣院集中供养的孤老优抚对象伙食补助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5		
	财政拨款：		4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发放所有集中供养优抚对象伙食补助，保障其生活水平不低于或略高于当地平均生活水平。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光荣院集中供养优抚对象伙食费发放人数		≥80.00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按时完成率		=100.00%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资金投入控制数		≤45.00万元
			孤老优抚对象每人每月的补助标准1（省级）		≥210.00元
			孤老优抚对象每人每月的补助标准2（市县配套）		≥30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省光荣院集中供养的孤老优抚对象伙食费的覆盖率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00%	
备注					

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金省级补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30	
	财政拨款:		103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及时足额发放，确保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移交地方安置后待遇不变，维护这个群体的安置稳定。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无军籍职工人数	≥1150.00人
		质量指标	无军籍离退休人员退休金发放覆盖率	=100.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00%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资金投入控制数	≤103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上访案例数	=0.00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95.00%
备注	无军籍职工有四个类别，职员干部、技术人员、技术工人，普通工人。每一个类别，有不同的对象，比如技术工人有技师、高级工、中级工、初级工。他们的标准不是一个固定数，因此，没办法通过人数、每个人的标准数，测算总支出金额。总支出金额是在考虑前一年度的支出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前一年度新接收人员、减员人员以及因政策调整调标情况，测算出来的一个大概数。			

省级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加强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工作，对符合条件的困难退役军人进行援助，落实“保基本、救急难、求实效”工作要求，切实维护困难退役军人的基本生活权益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帮扶援助数量	≥500.00人
		质量指标	帮扶覆盖率	≥90.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90.00%
		成本指标	按实施意见规定标准发放生活困难补助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困难退役军人保持总体稳定，维护社会安定稳定大局	≥8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00%
备注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8258		
	财政拨款:		38258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金及时足额发放，使他们的合法利益得到保障。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补助人数		≥19.00万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00%
			各类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按规定执行率		≥100.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按时完成率		=100.00%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资金投入控制数		≤38258.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覆盖率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00%
备注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41	
	财政拨款：		1541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以多重补助缓解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 3.80 万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geq 100.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按时完成率	$= 100.00\%$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资金投入控制数	≤ 154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geq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geq 85.00\%$
备注				

优抚事业单位和烈士纪念设施补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推进全省优抚事业单位、烈士纪念设施状况显著改善、全面提升、服务保障能力，教育功能充分发挥、红色基因有效传承。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全省亟需维修改造的重点烈士纪念设施数	≥ 20.00 个
			补助重点维修改造的优抚事业单位数	≥ 2.00 个
		质量指标	项目基本完成比率	$\geq 80.00\%$
			时效指标	项目动工比率
		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资金投入控制数	≤ 400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修改造烈士纪念设施举行群众性祭扫、纪念活动覆盖率	$\geq 90.00\%$
			提高服务供养对象保障水平	$\geq 90.00\%$
			提高军供保障水平	$\geq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85.00\%$
备注	质量指标设定半年度数值等于0理由：此项目与动工率环环相扣，因各种客观原因导致上半年的开工率不高，项目完成度低，故无法判断项目完成的质量情况，故无法确定数值。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性经济补助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及时下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经济补助金省级补助资金，各地及时足额兑现到个人。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7000.00 人
		质量指标	对非原中央苏区县和纳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的县(市、区)省级补助资金下达覆盖率	=100.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00%
		成本指标	原中央苏区县和纳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的县(市、区)省级补助资金下达的补助标准	=4000.00元
	对非原中央苏区县和纳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的县(市、区)省级补助资金下达的补助标准		=100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	$\geq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geq 90.00\%$
备注	1. 人数预估无法确定，以年末实际接收人数为准。 2. 半年目标设置为0，因该项资金12月底前一次性拨付。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创业扶持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20	
	财政拨款:		12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对三明、南平、龙岩、宁德等山区市县和其余设区市的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安置，符合条件的给予创业补贴。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从事个体经营或创办企业人数	≥15.00个
		质量指标	扶持经费核拨使用合规性	=100.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00%
		成本指标	扶持经费标准（每人一次性）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扶持政策覆盖率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率	≥95.00%
备注	<p>1. “数量指标”设定数大于等于15个的理由：此项经费由各地符合条件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申请，经设区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初核汇总上报，省级业务部门审核批准，才能确定数量，故，各地未上报申请项目，无法确定数值。</p> <p>2. 半年目标:设置为0,因该项工作通常上半年收集汇总，下半年下达资金。</p>			

2. 有关情况说明

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的部分除外）。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6.73万元，比上年减少33.56万元，降低16.7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93.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88.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6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44.9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2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